

青岛市水务行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生产 专项检查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关于当前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以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开展安全生产工作部署，结合安全生产专项治理行动具体要求，特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工作，一是进一步掌握和了解目前全市水务行业有限空间作业现状；二是通过检查督促企业进一步完善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三是通过专项检查进一步提高从业人员有限空间作业安全意识和业务素质；四是通过检查建立有限空间作业长效机制，遏制有限空间作业事故的发生。

二、检查范围

此次专项检查工作方案范围包括全市范围内的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水利工程运行项目、市政给排水建设项目、市政给排水运行项目。

三、检查重点内容

（一）有限空间作业管理制度

项目应建立健全跟有限空间作业相适应的风险管控、作业审批、承发包管理、现场作业管理、培训教育、应急管理等相关制度以及岗位操作规程，明确相关人员的安全生产职责。

（二）风险辨识和管控

项目应对有限空间开展全面辨识与评估，并确定有限空间名数量、位置、类型和危险因素等基本信息，根据危险因素种类、参数、特性评估风险等级，制定管控措施和管理台账。对存在中毒窒息和易燃易爆危险因素的有限空间必须实施重点管控，划定管区域，实行人员出入及过程管控。

（三）有限空间作业安全技术措施

项目应保证作业装备投入。按照作业岗位，逐一对照操作规程，配齐配全有限空间作业所需的通风、检测、照明、通讯、应急救援等作业设备和个人防护用品，存在中毒窒息风险的必须配备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空气呼吸装置或者呼吸防护用品，并定期检测、维护，确保随时能正常使用。设置安全警示标志、标示。有限空间出入关键部位和有关设施设备上必须设置醒目、清晰、规范的安全警示标识和警示牌，载明有限空间名称、编号、危险因素及管控措施、管理责任人、应急装备和器材、禁止事项等信息。

（四）严格有限空间作业审批和过程管理

1. 项目应严格作业前准备。严格落实先审批后作业，制定专门作业方案并由相关技术人员、审批负责人审批同意方可作业。

作业前明确现场负责人、监护人和作业人员及其安全职责，并进行安全交底，必须在作业现场周围采取隔离措施，设置醒目警示、标识。作业前必须进行清洗、清空或置换，并做好通风检测等准备工作，检测合格后方可作业。

2. 项目应强化作业过程管理。作业中必须对有限空间作业进行实时监测，作业过程要持续进行通风，通风中禁止采用纯氧通风换气。作业时所用的一切电气设备，必须符合有关用电安全技术规程的要求，照明和手持电动工具应使用安全电压。作业结束后，现场人员必须对作业人员、设备设施等进行清点，对现场进行清理。

（五）有限空间作业个人防护情况

1. 项目应落实作业防护。作业人员必须根据作业环境选择佩戴符合标准的个体防护用品和安全防护设备，并能够正确使用。存在中毒窒息风险的作业，必须强化个人防护，采用隔绝式空气呼吸防护用品：对风险等级高的作业区域，鼓励使用替代措施，采取外部控制或者机器人作业的技术改造措施，避免作业人员直接进入。

2. 项目应规范使用设备。存在易燃易爆风险的有限空间作业人员必须穿着防静电工作服和防静电工作鞋，使用防爆工具；在垂直区域有限空间内作业必须佩戴安全带并设置救生绳、救援三脚架。在排污管道等因受作业环境限制不易充分通风换气的场所内作业，必须佩戴符合标准的隔离式空气呼吸防护用品。

（六）有限空间作业应急保障措施强化应急演练

项目应编制应急预案，围绕可能发生的事故特征、应急处置程序、救援人员职责、救援设备器材等内容，定期开展应急救援演练。

四、工作安排

（一）统计摸底（8月1日至8月10日）。各区（市）8月1日前提报工作联络表（附表一），8月10日前完成对辖区内涉及检查范围的项目进行统计摸底工作，并提报摸排统计表（附表二），以上提报内容通过金宏网发送至工程建设事业部，联系人：杨磊、黄炜，联系电话：51917572、51917038。

（二）组织自查自改（8月11日至8月20日）。各区（市）组织对辖区内涉及检查范围的项目进行全面自查，对发现的问题进行督促整改。

（三）监督抽查（8月21日至8月31日）。市水务管理局组建三个督查组，通过抽查的方式，对各区（市）提报的项目进行检查。各督察组应在8月31日前完成检查，并以检查报告的形式于9月3日前将检查结果通过金宏网发送至工程建设事业部，专项检查结束后我局将对检查结果进行通报。

五、督查组组成及分工

（一）第一督察组

组长：盛英武

组员：单亚玲、王川源、王希强

检查范围：水利工程项目、水利工程运行项目。

（二）第二督查组

组长：杨磊

组员：王贤成、白雪、黄炜

检查范围：市政给排水建设项目。

（三）第三督察组

组长：于风涛

组员：马伟丽、刘怡凡、李晓

检查范围：市政给排水运行项目。

六、工作要求

（一）各区（市）要高度重视此次专项检查工作，认真组织，对自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要督促企业积极落实整改。

（二）督察组对抽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要现场下发问题整改通知书，由被检查单位签字确认，并限期整改。

附表一

工作联络表

| 单位名称 | 工作 联系人 | 分管领导 | 联系电话 |
|------|-----------|------|------|
| | | | |

附表二

项目摸排统计表

填报单位：_____（公章）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单位 (项目法人或 运行单位) | 施工单位 (运行项目可 不用填写) | 项目地址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填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填报日期：_____

附表三

有限空间作业检查表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项目地址 | | | | 联系电话 | |
| 项目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检查人员 | | | | 检查时间 | |
| 序号 | 检查项目 | 检查内容 | | | 检查结果 | | | 备注 | |
| 1 | 有限空间作业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 | 有限空间作业安全责任制 | | | | | | | |
| | | 有限空间作业审批制度 | | | | | | | |
| | | 有限空间作业现场安全管理制度 | | | | | | | |
| | | 有限空间作业人员安全培训教育制度 | | | | | | | |
| | | 有限空间作业应急管理制度 | | | | | | | |
| | | 有限空间作业安全操作规程 | | | | | | | |
| 2 | 有限空间作业风险识别和管控 | 有限空间排查、辨识，并确立有限空间作业的数量、位置、危险因素等基本情况 | | | | | | | |
| | | 建立有限空间作业管理台账 | | | | | | | |
| 3 | 有限空间作业安全技术措施 | 配齐配全有限空间作业所需的通风、检测、照明、通讯、应急救援等作业设备和个人防护用品 | | | | | | | |
| | | 设置安全警示标志、标示 | | | | | | | |

| | | | | |
|---|--------------------|--|--|--|
| 4 | 严格有限空间作业审批和过程管理 | 严格落实先审批后作业，制定专门作业方案并由相关技术人员、审批负责人审批同意方可作业 | | |
| | | “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落实情况 | | |
| 5 | 有限空间作业个人防护情况 | 作业人员必须根据作业环境选择佩戴符合标准的个体防护用品和安全防护设备，并能够正确使用 | | |
| | | 存在易燃易爆风险的有限空间作业人员必须穿防静电工作服和防静电工作鞋，使用防爆工具；在垂直区域有限空间内作业必须佩戴安全带并设置救生绳、救援三脚架。在排污管道等因受作业环境限制不易充分通风换气的场所内作业，必须佩戴符合标准的隔离式空气呼吸防护用品 | | |
| 6 | 有限空间作业应急保障措施强化应急演练 | 项目应编制应急预案，围绕可能发生的事故特征、应急处置程序、救援人员职责、救援设备器材等内容，定期开展应急救援演练 | | |